

##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电话接入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20日以邮件或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到会董事9人，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，会议由董事长许泉海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议，通过了公司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。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30日